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0-067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 委托理财期限:4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实施;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公告编号:2019-080)

一、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05 月 2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到期日为 2020 年 11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3,5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85.12 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 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6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6,72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777,700.00 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95,3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23,477,7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7,942,3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4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比重(%)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376,791,800.00	206,063,621.86	54.69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114,322,000.00	31,494,365.95	27.55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56,828,500.00	38,097,509.00	67.04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合计	947,942,300.00	675,655,496.81	71.28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12,000	2.15%	28.2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授权的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1 月 19 日

4、产品起息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

5、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

6、支付方式:在到期日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划转至公司账户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8、理财业务管理费:在达到业绩基准的情况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将超过部分作为银行投资管理费收取。

9、违约责任:若由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可以在规定时间内(5 个工作日)选择赎回,此时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收取赎回费用,按照实际客户资金持有天数所对应业绩基准兑付本金及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本次委托理财购买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能够确保募投项目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水平很低,中国工商银行承诺本金的完全保障,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41,832,818.17	2,829,134,195.49
负债总额	486,055,053.49	544,093,016.61
净资产额	2,255,777,764.68	2,285,041,178.88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27.11	235,400,111.77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22.57%。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流动资产,不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影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所得,归属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

六、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除合同约定的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公司不得在产品到期日前提前终止。

(二)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所购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变化、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由于市场变化造成产品投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交易对手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影响产品的投资管理、发生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情形,都将使公司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提前终止、处付延期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所购买产品在存续期间,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产品,公司将面临不能按照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如因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公司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等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90.62	
2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81.03	
3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231.39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74.2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80.69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22	
7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122.50	
8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185.12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合计		87,500.00	65,500.00	876.77	2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8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7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92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及部分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288 号】
-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1 年 5 月 19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 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收益凭证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288 号】	3,000	3.2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1 年 5 月 19 日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否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安全性风险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意,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所投资产品风险较低,流动性好。

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等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情况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288 号】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起息日	2020年 11 月 20 日
到期日	2021年 5 月 19 日
风险等级	低风险(R1)
收益率(年化)	3.2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融资需要发行收益凭证产品,所募集资金用于开展传统业务及 FICC 创新业务,包括固定收益业务、大宗商品业务、资本中介业务等,并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提高其整体盈利能力和流动性管理水平。

(三)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是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风险低,期限较短,对公司现金流动性影响较小。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受托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12 月 31 日	2020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055,571,609.08	2,204,825,574.37
负债总额	463,039,814.08	299,956,72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2,531,795.00	1,904,868,853.80
	2019年度	2020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91,964.23	297,188,815.67

注: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3.60%,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66,646,039.24 元的比例为 45.0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5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36%,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会计处理

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 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七、本次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信建投基金-固益联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3,000	31.25	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5.46	0
2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 13W 理财产品周四公享 09 款(特)	3,000	3,000	273.37	0
3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000	186.16	0
4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 5W 理财产品四共享 02 款(特)	800	800	14.81	0
5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4,500	4,500	17.77	0
6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	112.37	5,000
7	中信建投基金-信添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58.98	0
8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份额	5,000	5,000	163.24	0
9	申万宏源宝赢金利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14.90	0
10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	1,500	15.19	0
1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3,000	3,000	27.04	0
12	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递增系列理财产品	18,000	18,000	87.56	0
13	华泰紫金智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	3,000	15.14	0
14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 年第 4 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52	0
15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5,000	5,000	47.89	0
16	中信建投基金-信盈双季鑫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00	0	0	6,000
17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73	0
18	中信建投基金-固益联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3,000	31.25	0
19	中信建投基金-固益联 2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	0	0	7,000
20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 1570 期(189 天)收益凭证产品	3,000	0	0	3,000
21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48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	0	0	6,000
22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 1598 期(90 天)收益凭证产品	3,000	0	0	3,000
23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60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9,000	0	0	9,000
24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288 号】	3,000	0	0	3,000
合计		110,300	68,300	1,158.38	4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6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8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 2020-031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2 号)。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法治建设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全面提升公司法治能力和水平,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不断加强法治建设的全方位管理,同意公司设立法治建设委员会,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合署办公。

(三)审议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进先生为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于进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与本届高管任期保持一致。

于进先生,现年 51 岁,法学硕士,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任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

(四)审议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 号)。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34 号)。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独立意见;

2.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1 日

● 报备文件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 2020-032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发挥企业总法律顾问在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作用,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管企业法务和内控工作,提高重大风险防控能力的若干意见》(京国资党发〔2020〕2 号)、《关于印发总法律顾问制度进章程表述参考模板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济师、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	第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总经济师和总工程师。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三十六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第一百三十六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
新增第一百四十二条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施行总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发挥公司总法律顾问在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作用,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 总法律顾问是公司法治工作的具体牵头人,分工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工作,统一协调处理公司决策、经营和管理中的法律事务。总法律顾问直接向总经理或董事长汇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决策会议讨论审议需要法律审核论证的重大事项,必须提前提交总法律顾问组织法律审核,总法律顾问经审核认为存在重大风险的,应暂缓提交决策会议。总法律顾问应列席公司党委会、董事会,参加总经理办公会,就审议事项所涉法律问题独立发表法律意见。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H-PROPERTY CO.,LTD 公司英文简称:BEH-ZY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H-PROPERTY CO.,LTD 公司英文简称:BEH-P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 2020-033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所首席合伙人是李惠琦。目前,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最近一年净增加 19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最近一年净减少 64 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3.业务规模

致同所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9.90 亿元,净资产 1.23 亿元。上市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194 家,收费总额 2.58 亿元。上市公司资产均值 178.18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以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八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尹丽鸿,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4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至今为 5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无在致同所外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月梅,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9 年,至今为 2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无在致同所外兼职。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怀发,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十六年,自 199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无在致同所外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尹丽鸿、质量复核合伙人王怀发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月梅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的同比变化情况等。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2020 年度审计费用是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专业服务范围、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等因素综合考虑。

2.审计费用变化情况:2020 年审计费用 8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5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22 万元,总计较上一年增加 7 万元,原因为 2020 年较 2019 年新增加北京京能育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京石融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京能京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三家审计公司,资产规模增长 40%。

(四)本所认定应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对致同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公司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对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对此事项发表如下意见:致同所是一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与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致同所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较好,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我们同意将《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致同所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该所在聘任期间,能够较好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拟继续聘请致同所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致同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34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2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2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2 号院 4 号楼 2 单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2 月 8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1、2”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